《金华市技术创新项目管理暂行办法（2025年版）（征求意见稿）》起草说明

一、制订背景和政策依据

为推进企业自主技术创新，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，推动现代化产业链体系构建，规范市级技术创新项目（以下简称“项目”）认定管理工作，健全完善产业技术创新体系，提升产业技术水平，促进产业转型升级，推进创新成果产业化，增强核心竞争力为目的。我局牵头起草了《金华市技术创新项目管理暂行办法（2025年版）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（以下简称“暂行办法”）。系统详尽地对项目的实施与管理提出明确的要求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《管理办法》主要包含了总则，项目立项、项目验收、资金拨付、附则四方面内容。

（一）总则：说明了《暂行办法》的制定依据，明确了资金的使用范围、使用方向。

（二）项目立项：明确项目立项时间，立项要求及项目评审相关内容。

（三）项目验收：明确项目验收形式、验收程序、对完成情况进行审查和评价并做结论。

（四）附则：明确《暂行办法》资金补助场景，实施开始时间。

三、制定过程

2025年5月13日在市经信局门户网站上公开向社会公众征求意见。同步向市财政局、婺城区经商局、金义新区经信局、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发部以及有关企业广泛征求意见。